# 演进与反思:区域史取向与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

**摘要**: 区域史研究是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中最为重要的一脉,它的诞生与同期海外学界的研究作品、研究理论的引进、启发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具体包括美国中国学的区域史研究、法国年鉴学派的社会史研究和日本明清史学界的地域社会研究。在区域史研究近四十年的发展过程中,也以其特有的"区域"观、整体史关怀而与传统的地方史分道扬镳,逐渐形成独到的学术理路和研究方法,在这当中尤以江南史研究和华南研究的贡献最为显著。目前,学界对区域社会史的批评或是有所误解,或是混淆批评对象,应当加以澄清。

关键词:区域史; 地方史; 历史人类学; 整体史

自 20 世纪 80 年代末以来,在中国近代史学界出现了一个新的研究取向——区域史学,研究者纷纷将研究空间范畴从国家整体缩小到一个个界限分明的省市区域,或关注国家制度的"在地"发展,或探讨近代社会巨变下具体区域的独特性,或比较不同区域的社会特质与地区差异。伴随着学术社群的壮大和学术研究的深入,以具体区域为研究空间范畴的成果愈加丰富,这些学术成果使读者对不同区域社会的近代转变有了更细致的认识。对于从事区域研究的学者而言,区域研究的魅力在于能够看到区域社会所呈现出的不同的"近代中国"形象,进而能对既有的、宏观的"近代中国"叙述有所补益。

时至今日,区域取向的史学研究一直热度不减。而问题是,区域史研究是否真的仅是以区域为核心的研究?推进区域史研究的关键点是否要落实到层次更加微观的区域?区域史所聚焦的区域特质与整体中国的关系是否足够密切,是否意味着是不是研究了"地方"就能描述出"中国"?如果上述问题的答案都是否定的话,那针对所谓区域史的研究取向,其学理价值又何在?对于区域史研究的种种批评,是点到要害还是有所误解,是否仅是方法论上的学理讨论而忽略了实证研究的困难?这些皆是我们在探讨、研究区域史时需要予以警惕、正视和解答的问题。

基于这些关注点,本文旨在检讨区域史取向在中国近代史研究的效度问题,通过比较不同时段、不同区域的区域史著作来说明,在过去四十年间区域史理论如何流变,如何为重释中国近代史贡献新知。为了更清楚地讨论区域史取向在大陆学界问题,本文将先介绍美国中国史学界的区域史研究、法国年鉴学派的社会史研究、日本明清史学界的地域社会研究,选其精要展现海外学界在区域史研究方面的理论与方法。然后把焦点回转到大陆学界的区域史研究,探讨中国史学界是因何研究区域社会,关注在不同时代史学思潮的影响下,不同地域的学术社群又如何以区域为取向进行研究:他们的研究主题与方法。同时,为了更客观地讨论区域史取向的贡献与局限,文章将简要回顾近些年来学界对区域史研究所提出的种种学术批评,归纳各方批评的着力之处,展现其应有的学理价值。由于本文旨在检视区域史取向的理论贡献,阐述其方法论上的意义,因而所引举的著作难免挂一漏万,无法详尽此取向下的所有研究。

# 一、他山之石:海外学界如何研究"区域"

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随着国家政治和社会环境的好转,中国人文社会科学终于打破了保守封闭的学术坚冰期,迎来了百废待兴的历史机遇。为了修正长期以阶级斗争为中心的单一的解释框架,突破相对教条、意识形态色彩浓厚的革命史叙事模式,反映更加整体、丰富的历史内容,回应改革开放以来新的社会现实,史学界开始侧重以社会生活为中心的社会史研究,社会史研究趋于复兴。

在社会史研究复兴的初期,如何界定社会史的性质、研究范围、研究内容成为学界讨论的重中之重。一时之间,围绕社会史究竟是"专史"、"通史"或是一种"研究视角",学

界争论不休<sup>©</sup>。虽然此时学界发出了"把历史的内容还给历史"的时代强音<sup>®</sup>,但从反思问题的学术意识来看,重点是纠偏、排除干扰、厘定学科性质。立足当下,重新回顾当时关于社会史性质的争论,或可认为,在当时学界仍然是以中国整体为研究的对象,并未有意识地开展以"区域"为中心的社会史研究。学术视角的更新,或受自身治史理路变化的影响,或受海外研究思潮、风气冲击。因而,区域社会史研究在上世纪九十年代以后能够成为"显学",与同期海外学界的研究作品、研究理论的引进、启发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就"区域"取向而言,本土的社会史学界更多借鉴了美国中国学的区域史研究、法国年鉴学派的社会史研究和日本明清史学界的地域社会研究。

#### (一)美国中国学界的区域研究

西方学界对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肇始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在此以前,有关于中国的大多数作品基本出自于各国在华外交官和传教士之手,这一类作品并不能算是严格意义上的研究作品。特别是在美国,基本没有专注于研究中国乃至东亚问题的研究机构,从事这方面研究的学者就少之又少。而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美国一跃成为世界霸权的有力竞争者,逐渐开始关注世界各地区的社会发展情况,因而区域研究才得以在美国学界成为一股学术热潮。

1949年以后,中国倒向苏联阵营,并成为由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中美意识形态上的冲突愈加明显。同时,中国作为东亚区域具有核心地位的大国,对于整个地区乃至国际事务的影响力不言而喻,因此,美国从政界到学界都对了解中国、研究中国问题有了极大的热情。借着这股"春风",美国的中国学研究,特别对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逐渐成为西方史学界中一个热门的研究领域。

在越战爆发以前,美国对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特点是以中国作为整体意义上的学术单位,把以西方作为衡量事件意义和地区重要性的标尺,强调西方现代文明的介入如何改变了落后地区的社会面貌,在西方与非西方、先进与落后的二元之间确立中国的历史地位。在这当中,尤以被称为"美国中国学之父"的费正清所确立的"冲击一反应"和"传统一近代"解释模式影响最大<sup>®</sup>。但越战的失败促使美国学界重新思考其在区域研究中所存在的帝国主义倾向,逐渐意识到需要建立"一种更加真正以对方为中心的史学,一种根植在中国的而不是西方的历史经验之中的史学"<sup>®</sup>。

因而,美国新一代的中国史家开始意识到中国有自身独特的历史要素,应从中国社会的内部去寻找形塑中国历史变化的动因,这种研究中国历史的新趋势便是美国中国史家所强调的"中国中心观"。显然,"中国中心观"是美国中国学界内部反思的结果,是对过去"冲击一反应"和"传统一落后"模式片面解释中国的纠正。强调从中国内部理解中国的历史道路,表明学界内部已意识到:中国所存在的区域差异对中国的发展变化有着不同程度的影响。跟随这种新的研究趋势,并在区域研究方面作出重要贡献的是施坚雅教授。

施坚雅对中国区域的研究成果集中于他所发表的长篇论文《中国农村的市场和社会结构》、主编的论文合集《中华帝国晚期的城市》。特别是在后一本书中,施坚雅完成了对传统中国社会结构、区域市场体系的理论创建,这一新的理论模式也被称为"施坚雅模式"<sup>⑤</sup>。"施坚雅模式"主要包括宏观区域说、核心一边缘说、区域系统下中心地的层级规律、农村集市集期排列规律、基本市场社区理论、中心地变迁说和区域发展周期说等七部分内容,其

① 常建华: 《中国社会史研究十年》, 《历史研究》1997年第1期, 第175页。

② 行龙、胡英泽:《三十而立:社会史研究在中国的实践》,《社会科学》2010年第1期,第140页。

③ 许惠贞: 《德国汉学与美国区域研究的历史交锋》,《汉学研究通讯》第 33 卷第 1 期,2014 年 5 月,第 13 页。

④ 〔美〕柯文著,林同奇译: 《在中国发现历史——中国中心观在美国的兴起》,中华书局 1989 年版,第 7 页。

⑤ 参见〔美〕施坚雅著,史建云,徐秀丽译:《中国农村的市场和社会结构》,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美〕施坚雅主编,叶光庭等译:《中华帝国晚期的城市》,中华书局 2000 年版。

中宏观区域说是其他理论向外延伸的基础<sup>®</sup>。施坚雅从事物同质性和事物之间存在内在联系的角度出发,确立了划分区域的四个标准——自然地理特征、经济资源的不平等分布、高等级中心城市所覆盖的最大范围经济腹地和高层中心地功能所能覆盖的最大范围的腹地,基于此划分出华北、长江上游、长江中游、长江下游、东南沿海、岭南、西北、云贵和满洲等九大宏观区域。

自施坚雅的理论被应用于中国近代史研究,便引起了极大的反响。学界认为施坚雅模式为近几十年的中国学研究提供了自己新的范式,影响了很多中国学家对中国研究的认识和方法。学界肯定其研究多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其一是强调其借鉴地理学和经济学等社会科学的方法来研究中国历史,为中国近代史的研究提供了一个"新的包罗万象的规范"<sup>®</sup>。长期以来,西方学界多沿袭马克斯韦伯对中西城市的固有看法,习惯于以西方城市的社会结构、经济基础和发展阶段为"理想模式",以二手文献为参考资料,通过比附西方城市来研究中国城市的发展过程,这显然会有南辕北辙的风险。而施坚雅则是搜集中国本土的历史文献资料,通过实地调查所得的一手材料来建构自身的理论模式,以计量分析和比较研究为手段讨论中国社会的具体变化,强调区域是多元的体系,在区域之间更有显著的差异,因此应注重对中国城市形式、分布和区域特征的研究,这是施坚雅对中国城市发展史独特的创见。

其二,施坚雅对中国基础社会结构的研究,促使西方学界意识到过去把中国当作单一的体系的做法是走入误区。施坚雅研究认为,中国社会的最基本单位是基层集市,从基层集市起每一层级的市场结构都符合正六边形特征,并以此形成基层市镇、中间市镇、中心市镇、地方城市、较大城市、地区城市、地区都会和中心都会等八个结构层级。这一认识打破了西方对传统中国社会是个体村落的"想象",并把对中国基层社会的研究模型应用于县城和大城市,这推进了学界对自然村、集市、镇、县城等学术概念的认识。

尤需注意的是,施坚雅在论证基层集市而非村落社区是中国社会的最基本单位时是有所意指的,其论争对象是以宗族研究见长的人类学家弗里德曼,后者强调村落中的宗族组织是认识中国国家与社会的关节点<sup>®</sup>。二者观点的争议暂且不论,换个角度来看,当我们回顾近二十年来中国社会史学的发展时,人类学进入史学家视野,历史人类学蔚为大观当是值得关注的现象,时下的区域社会研究聚焦微观尺度的研究,强调以村落、社区为研究中心,这显然与施坚雅的研究取向大异其趣。在学者纷纷希冀以小见大、以村落社区看中国的今天,施坚雅对基层集市是中国社会基本单位的论断提醒我们研究中国基层社会,村落社区不一定是中国的缩影,国家也不是中国的一切。

另外,施坚雅将单位结构与功能视为研究起点,注意到不同层级的市场皆有相对一致的范围和特点,才会将基层市镇作为中国社会最基本单位,才把理论向上延伸到区域市场<sup>®</sup>。这一洞见的深刻性在于它取代了对中国城市与乡村二元分立的简单看法,换而言之,城乡之间并没有那条明显的界限,城乡是以不同等级的市场功能为纽带流动串联起来的。过去根据柯文对"中国中心观"特征的解释,我们往往把施坚雅的研究认为是对中国做横向分解,致力于通过研究区域、省、州、县与城市来把握中国社会,但值得提示的是施坚雅的研究并不是简单地将中国从大往下横向解剖,而是既从宏观区域落实到微观单位,也从微观单位延伸到宏观区域,这种"上下结合"的研究方法实是预流了"自下而上看中国"的研究取向。

其三,施坚雅的研究推进了学界对"区域"本身的认识。在施坚雅的研究之前,区域只

① 刘招成:《美国中国学研究—以施坚雅模式社会科学化取向为中心的考察》,博士学位论文,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2003年,第14页。

② 〔美〕艾恺:《论目前在西方的中国地方史研究的趋向》,《近代史研究所集刊》1983 年第 12 期,第 445 页。

③ (英)科大卫:《人类学与中国近代社会史:影响与前景》,《东吴历史学报》2005年第14期,第23页。

④ 刘招成:《美国中国学研究—以施坚雅模式社会科学化取向为中心的考察》,博士学位论文,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2003 年,第 29 页。

是作为地理学的一个术语,仅指客观存在的地理单位,但在施坚雅看来,"区域"不仅是一个能够用自然地理特征加以圈定的地理范围,也不仅仅是一个行政区划所确定的政治空间,它是多重体系的复合体。施坚雅通过研究东南沿海、华北平原的集镇市场,在宏观区域说的基础上提出了区域发展周期说,借此施坚雅论证了区域间有着相当大差异性,这种差异性也促进了区域独立性的生成,因而每一个区域有着独特的发展周期。每个区域能够形成不同于其他区域的发展周期,反映出区域发展背后是政治组织的控制与管理、人口和经济的增长与衰退、区域内部文化的兴衰等多种因素的共同作用。

在施坚雅看来,单一的要素分析无法全面诠释区域发展的历史脉络,因此,区域体系不仅是市场体系,还是社会社区、准政治体系和繁衍文化的单位<sup>®</sup>。而就区域内部与外部的关系来看,每个区域内部自有核心区与边缘区,同时区域也从属于更大层级内部的核心区与边缘区,显然区域亦非完全独立的存在,它无法避开其他区域对其的影响。在此,施坚雅对区域整体性的论证反映了整体史观,他意识到区域整体性和区域性差异乃至区域内部的等级差异都是区域综合因素作用的结果。极为有趣的是,当年施坚雅宏观区域说所确立的九个宏观区域,在今天都成为中国区域社会史的研究重点。

在此之后,美国中国学界在研究对象的空间选择上侧重以行政层级为标准,立足于省、市和县等行政区域开展研究,而在研究主题上则关注政治事件、组织结构、经济变迁、社会文化等方面,即试图从区域的视角出发体察地方与整体中国的互动。值得注意的是,无论是践行这一取向的魏斐德、孔飞力等学者,还是艾恺、柯文在专述美国中国学的研究方法时,抑或是部分中国学者叙述美国中国学流变时,都无一例外地把这一时期以行政区域为中心的研究称为"地方史"研究,而不专称"区域史"研究<sup>②</sup>。国内已有学者对 70 年代后美国中国学的"地方史"研究做了很好的编目<sup>③</sup>,基本涵盖了美国中国学界的经典之作,只是在解释其理论变迁和实证方法上稍显不足,因此值得进一步梳理。

柯文在解释其"中国中心观"的特征时,便认为上述取向的出现是因为学者们纷纷意识到:中国的区域性与地方性的变异幅度很大,要想对整体有一个轮廓更加分明、特点更加突出的了解,就必须标出这些变异的内容和尺度"<sup>®</sup>。一如前文所提到的施坚雅研究开展的学术背景,美国中国学界更加强调以区域为中心的研究,一方面是施坚雅所做出的研究典范,使后来者意识到区域差异对认知整体中国的影响,另一方面则是意识到全面掌握中国各地的史料有所困难,因此才不得不采取了分地区各个击破的办法。那么问题是:究竟应如何对整体中国进行分解研究?或者采取什么样的标准来分解整体中国更为合适?这一系列的问题既是我们理解这一时期研究取向的关键,也是这一时期史家对区域认识的体现。

首先,从上一代学者费正清所强调的"冲击一反应"观来看,虽然中国的近代饱受西方的冲击,但由于中国幅员辽阔、地域差异极大的现实背景,整体的中国不可能同步都受到西方的冲击,那么受西力冲击最大的应是双方最先接触、联系最为紧密的区域,其效果也随之向边缘区递减。依照这个逻辑,对近现代中国整体状况的衡量便应从受西力影响最大和最小两个方面加以把握,因此,部分研究便以此为依据从沿海和内陆两个区域来考察中国的变迁。这方面比较典型的是柯文对清末改革家王韬的研究<sup>®</sup>,柯文发觉清末趋新的改革家多数都在沿海地带生活与工作,那么如何解释这一现象?在柯文看来,在沿海生活、工作的改革派人士相比于内陆的官僚和知识分子更容易接触到西方的科技文明和现代文化,也更深切地感受

① 〔美〕施坚雅著,王旭等译,:《中国封建社会晚期城市研究》,吉林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2 页。② 〔美〕艾恺:《论目前在西方的中国地方史研究的趋向》,《近代史研究所集刊》1983 年第 12 期,第 439 页。

③ 陈君静:《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美国的中国地方史研究》,《中国史研究动态》2003 年第 2 期。

④ 〔美〕柯文著,林同奇译: 《在中国发现历史——中国中心观在美国的兴起》,中华书局 1989 年版,第 178 页。

⑤ 参见〔美〕柯文著,雷颐、罗检秋译:《在传统与现代性之间-王韬与晚清改革》,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

到中西差距之大,西方冲击之强。另一方面,柯文通过比较沿海地区与内陆地区在贸易与商业、文化与价值观念、司法条例等内容,试图近代以来沿海地区与内陆地区截然不同的地域特色,以此来反映两个地区受西方影响的程度差异。

需要注意的是,这一类的研究虽然易于解释问题,但亦留下了本质主义化上的危险:你无法选择或者永远找不出一个受西方现代化影响和中国本土文化影响并重的均质区域加以研究,一旦你试图这样去处理,则如同是在天平两端不断加码比较大小。柯文也自陈,这样的研究过于强调了"中国受外国影响的地区和未受外国影响地区之间的鸿沟"<sup>①</sup>,事实上,它忽略了西力对中国不同地区的影响是流动的、渐变的,并没有一个完全的两极。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西方文化与本土文化之间抗拒与交融的现象同时存在,因此需要更加细致的考察。

其次,自施坚雅的宏观区域说提出以后,学者们不仅注意到不同区域的自然地理环境对区域变迁有着巨大的影响,还意识到以自然地理特征为划分标准的区域有其内在整体性和一致性。沿着这一逻辑出发的学者往往是坚持施坚雅九大宏观区域的划分,以这些区域作为研究主题的空间背景加以考察,这其中比较有典范意义的是黄宗智对长江中下游乡村经济的研究<sup>®</sup>。他的研究之所以选择长江中下游做研究对象,其原因便在于明清之际的江南地区人口数量集中、增速较快,面临着空前的人口压力,同时这一区域又是这个时期中国农村生产力最发达的地区,因而极具研究价值。

其三,亦有的学者意识到影响近代中国政治进程的诸多历史事件并不是在中国大地上同时展开,通常是集中于一个地区或者在某个地区先发生,那么为何是这个地区或者这样的地区先发生历史变化便成为一个极有意义的问题。就此而言,如果先理解了这样的地区其特殊性、时代性何在,其在多大程度上受到西方哪些方面的影响,再来把握整体意义上中国的近代图景将会变得更容易。循着这一脉络做出重要推进的是周锡瑞教授,他本人对两湖地区为何会打响辛亥革命的第一枪做出了相当出色的研究<sup>®</sup>。在对两湖地区的研究中,周锡瑞指出清末十年,改良派上流阶层在政治上干预地方行政,提出新政措施,试图限制政府权力,提升自己的政治地位;在经济上兴办工商业,推行工业化;在文化上参与地方学堂建设,改良教育,城市吸引了大量毕业学生;在军事上新思想意识的新军力量不断壮大,这些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层面发生的变化是两湖地区辛亥革命爆发的重要背景。固然,事件的爆发往往是意外、突然的结果,但孕育事件的历史背景、历史条件却是长期的。因此,周锡瑞通过对两湖地区的研究,一方面解释了革命的背后是哪些历史因素、何种现实契机的交汇,另一方面强调促成革命的历史背景不是两湖地区所独有的,在诸多的城市、地区当中同样发生着类似的变化,这就解释为何武昌首义之后革命能够烽火燎原,引发响应。

再者,还有的学者聚焦于区域的社会、经济、文化、政治,试图解释一个区域在近代社会变迁中独特而典型的变化。秉承这一路数的学者,在研究主题上注意抓住区域的独特性,把握区域的特色,比如罗威廉对湖北麻城民众运动与暴力文化<sup>®</sup>、包筠雅对福建建阳和连成出版业与文化贸易的研究等等。有的学者则是侧重对区域社会群体、社会生活的考察,例如裴宜理对上海工人罢工行为<sup>®</sup>和贺萧对天津工人阶级的研究<sup>®</sup>、韩起澜对苏北人在上海生活的研究<sup>®</sup>等等。这些研究注重的是研究主题上的特殊性,比如在对工人阶级的研究中,就不会

① 〔美〕柯文著,林同奇译:《在中国发现历史一中国中心观在美国的兴起》,中华书局 1989 年版,第 143 页。

② 参见黄宗智著: 《长江三角洲小农家庭与乡村发展》,中华书局 2000 年版。

③ 参见〔美〕周锡瑞著,杨慎之译:《改良与革命-辛亥革命在两湖》,中华书局 1982 年版。

④ 参见〔美〕罗威廉著,李里峰等译:《红雨——个中国县域七个世纪的暴力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

⑤ 参见(美)裴宜理著,刘平译:《上海罢工一中国工人政治研究》,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2 年版。

⑥ 参见(美)贺萧著:《天津工人(1900-1949)》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6 年版。

② 参见〔美〕韩起澜著,卢明华译:《苏北人在上海(1850-1980)》,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年版。

以现代经济不够发达的城市作为研究背景,简而言之,是研究主题的特殊性决定了研究空间的限定性。

此外,从研究方法上来看,这一时期学者们之所以以省、市、县等行政层级为研究区域,与它们使用的史料类型和性质有着很密切的关系。此时的学者们由于将研究的注意力放到区域内部,注意区域的特质,因而强调对地方性史料的挖掘、整理和利用,例如孔飞力在撰写《中华帝国晚期的叛乱及其敌人》一书时便引用来了 39 种省志、府志和县志<sup>①</sup>,魏斐德在《大门口的陌生人》一书亦利用了十几种方志史料<sup>②</sup>。地方志是了解地方历史最重要的工具材料,在这当中保存大量关于地方历史人物、制度章程、风土人情、自然地理、家族势力方面的资料,堪称地方历史的"百科全书"。但需要注意的是,这类史料往往是地方士绅、读书人、官僚以行政层级为空间背景整理撰写的,因此,方志所覆盖的空间范围也就是省、府、县等行政区域,学者们也自然会视方志呈现的区域为讨论的中心。另一方面,如果从问题意识而言,相比于考虑行政区域和自然地理特征,这一时期的学者并不十分强调以人的生活范围作为研究的空间基础。因为一旦从流动性极强的人着手考虑问题,那势必面临如何确定边界或者模糊地带的问题,相反以行政和地理为要素来加以考察,便会弱化界限的模糊性对研究的影响。

总的来看,这一时期的美国中国学界强调在空间上以省、市、县为研究区域,在主题上以社会史、文化史和经济史为研究内容,深入到区域内部描述区域变迁,展现区域的整体图景。同时,从魏斐德所发出的"让我们致力于地方史的研究吧!"<sup>®</sup>倡议来看,彼时美国中国学界在对"区域"和"地方"的理解上并没有内在含义上的区别,仅是把区域史理解成以行政区域、自然地理为空间尺度的历史研究。而后,随着强调"眼光向下"的新社会史和注重日常生活的新文化史的兴起,美国中国学界才转变了"区域"的理解,意识到人是区域史研究的中心。而这种理解早在前文所述施坚雅之时便已经提出,施坚雅业已提醒研究者们在研究问题时,需要"首先弄清楚适用于该问题的人际作用的系统是什么"<sup>®</sup>,再来开展具体性的实证研究,只是并未引起足够的重视。直到新社会史、微观史学和新文化史的引入,这一理解才重新为人所熟知。但是当代史学强调"人、群体的再发现",注重对地方下层民众、边缘群体的研究,提示读者如今的区域史更强调"在地性",这意味着史家把"区域"理解为研究背景而非研究主题。

而自 1990 年以来,全球史观念的兴起,美国"新清史"学派的壮大,亦促使学者开始以新的视角理解"区域"的内涵,重新思考不同意义的"区域"带给人何种影响。目前,国内已有相当多的研究梳理了围绕"新清史"所产生的各种学术争鸣<sup>®</sup>,但学界对"新清史"是如何理解"区域"这一问题并没有多少讨论,因此值得研究。

"新清史"思潮的起点是 1990 年代美国学界关于清朝统治者是否"汉化"的争论。1996 年美国本土学者罗友枝在当选美国亚洲研究学会主席的就职演讲中,发表了《再观清代:清代在中国历史上的重要性》的长篇论文。在该文中,罗友枝认为清王朝能够维持长达三百年统治的关键,主要原因在于他们在不同地区采取了不同文化政策,而不是一味"汉化"。借

① 参见〔美〕孔飞力著,谢亮生等译:《中华帝国晚期的叛乱及其敌人:1796-1864年的军事化与社会结构》,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② 参见〔美〕魏斐德著,王小荷译:《大门口的陌生人:1839-1861年间华南的社会动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

③ 〔美〕魏斐德著,王小荷译:《大门口的陌生人:1839-1861年间华南的社会动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6页。

④ 〔美〕柯文著,林同奇译:《在中国发现历史—中国中心观在美国的兴起》,中华书局 1989 年版,第 117 页。

⑤ 参见徐泓:《"新清史"论争:从何炳棣、罗友枝论战说起》,《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年第1期;定宜庄:《由美国的"新清史"研究引发的感想》,《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1期。

助不同的文化管理和控制政策,清政府实现了对不同语言文字、不同宗教信仰、不同民族和地区的有效整合,从而既协调了满、汉、蒙、回、藏等民族之间的关系,也支撑了一个疆域辽阔的庞大帝国。不久,何炳棣先生发表题为《有关汉化问题的再思考:对罗友枝"再观清代"一文的回应》的文章,何先生详述了历代少数民族政权入主中原后如何采用汉化政策,统治汉族占多数的中国,试图证明抛弃"汉化"则清政府无法统治中国。这两篇雄文引发了美国清史学界旷日持久的论辩,激发了史家对清朝统治中是否存在满洲因素,以及满洲因素的存在有何意义等一系列议题的兴趣,促成了"新清史"研究趋势的兴起<sup>①</sup>。

"新清史"学派认为,既往研究是默认以汉族为中心,以汉族统治区域为圆心,以汉族文化为中心来研究清朝历史,这意味着非汉族群生活的地区属于文化和地理意义上双重的"边缘"。而满清作为幅员辽阔的帝国,中原地区的汉族仅仅是清朝统一多民族国家的一部分,那么生活在帝国边缘地区的族群是否是把本地区当中心,把汉族生活的中原地区当边缘?同样是由少数民族、边缘地区崛起的满洲在入主中原后,对不同地区是否采用了一致性的控制政策?为了回答这些问题,清史学家们运用社会史、文化史、边疆史等研究视角,致力于对满洲、满族文化、清代民族控制政策和边缘族群的研究。"新清史"的研究结论谁是谁非,尚有待进一步研究,但这些实证研究所使用的方法、视角着实丰富了学界对区域的认识。

其一,从区域研究的角度来看,既往的海外中国学研究或是把区域的空间范围限制在国家的疆界之内予以横向分解,或者是以国家为单位与西方国家进行历史比较,这两种研究路数都没有跳出国家本位。就国家而言,清朝是中国的清朝,清王朝是属于中国历代王朝序列之中、紧密依附在中国疆域之上的王朝。而"新清史"学派则视清朝是一个庞大的"内亚""帝国,其涵盖了多个族群生活的地区,如此,中国就仅仅是清朝的中国,清朝就有了超越于中国之上的历史地位。根据刘文鹏的研究,"新清史"学派这样理解清王朝,其用意在于试图构建满清与蒙古、奥斯曼帝国和莫卧儿帝国等内亚政权在政治上的延续性,是在用帝国取代国家,消解作为政治实体的中国。

罗威廉亦把这样的研究倾向称之为"欧亚转向"<sup>®</sup>,强调欧亚大陆上不同部分的帝国能沿着可相比较的发展轨迹而有各自不同的历史进程。基于此,有的学者便会从帝国的视角出发,通过研究诸帝国之间在思想文化、管控制度、经贸往来、民族政策等方面的联系,试图证明内亚是一个覆盖更广的地理和文化概念。欧立德亦坦言,比较国家的历史,"有助于我们认清我们称之为清代的这个时期世界其他地方到底发生了什么,这些事件如何促成清朝政府政策的制定和改变"<sup>®</sup>。这样的研究提示我们:有必要突破现有角度的束缚,立足于全球视野,以不同尺度的标准进行区域比较研究,有可能会发现更为广泛的历史联系。

其二,过往的研究在理解人与区域社会的关系时,往往考察其所处的社会结构、社会地位、社会网络,反而缺少对人身份、族群的关注。如前所述,"新清史"学派的研究一方面是把比较定位于帝国,进行大尺度的历史比较,另一方面是把人类学的族群理论引入研究视野,注意到帝国之下有着生活在不同地区的不同族群,关注不同民族的族群身份、宗教信仰与民族特性,注意到所谓的"边缘地区"亦有其主体性<sup>®</sup>。简单地说,"新清史"学派是结合"核心一边缘"的叙事结构与特定族群的主体性来讨论区域历史的。

"新清史"学派将满、汉、蒙、回、藏和其他少数民族放到同等位置上,并在界定某个

① 徐泓: 《"新清史"论争: 从何炳棣、罗友枝论战说起》, 《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 年第 1 期,第 1-3 页。

② 刘文鹏: 《内陆亚洲视野下的 "新清史"研究》, 《历史研究》2016年第4期, 第147页。

③ 参见〔美〕罗威廉著,李仁渊源、张达译: 《中国最后的帝国》,台湾大学出版中心 2013 年版。

④ 贾建飞:《欧立德教授谈清史研究》,《国际社会科学杂志(中文版)》2009年第2期,第64页。

⑤ 党为:《近三十年来的美国清史研究:以新清史为线索》,博士学位论文,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2010年,第146-149页。

民族时,都或隐或现地以人口占多数的汉族作为参照物,实际上这是把汉族视为他者,从而构建出特定民族的主体性。同时,由于少数民族大都生活在清帝国的边疆地区,中央政府又试图主导从核心区到边远地带的族群分类与族群身份,因而,少数民族既要保持与中央政府的接触,又要时刻强调本族群的主体性,抵制中央对地方的权力渗透。这样"暧昧"的现象表明在中心与边缘、帝国与边疆、汉族与非汉族等二元对立的范畴中,中央与地方各自运用语言、词汇、信仰等手段建构出自身和对方的形象。就族群而言,族群的特性恰恰就是在中央与地方之间彼此动态的接触、叙事和建构中体现出来的,如此族群的特性也体现了这一区域的特性。因此,对于区域研究而言,当我们同时注意到作为区域内部的族群和区域外部的他者两个视角,那便有可能意识到区域有内部人群的历史,有自身的历史、有与外界接触的历史、有为他者所建构的历史等多个面向。

总的来看,尽管"新清史"学派在理论观点上仍有难以避免的致命缺陷,但就其对区域内涵的重新理解来看,其强调立足全球史视野,基于不同尺度进行区域比较研究,试图展现区域不同层次的历史,这都体现了深刻的问题意识和广阔的历史视野。

### (二) 法国年鉴学派的区域社会史研究

年鉴学派早在 20 世纪 20 年代末便已经诞生,但直到二战结束之后,其在法国和西方史学界影响力急剧攀升,逐渐成为引领西方史学研究范式的史学流派。理解年鉴学派的研究范式和史学思想,关键在于把握一份刊物、两个研究机构和历代代表人物<sup>©</sup>。一份刊物,即由路西安•费弗尔和马克•布洛赫在 1929 年 1 月创办的《经济与社会史年鉴》杂志;两个研究机构,即由布罗代尔分别在 1947 年和 1963 年创办的高等实践研究院经济社会科学部和人类科学院;就其历代代表人物来说,多以费弗尔和布洛赫为第一代,以费尔南•布罗代尔为第二代,以勒高夫和勒华•拉杜里为第三代。而到第三代以后,西方史学界逐渐批判、反思年鉴学派的研究方法,这促使团体意义上的年鉴学派不断衰微,西方史学沿着新的方向发展。但学术贵在温故知新,因此作为研究典范的年鉴学派,其重要性不能低估,今人依然有必要重审年鉴学派的史学思想和研究方法,亦会带来全新的启示。

就本文所关注的区域研究而言,年鉴学派第一代首提以"总体史"的思路研究历史,第二代延续"总体史"的思路,并创造性地把时间和空间因素相结合,讨论区域与人、历史之间的互动关系,第三代则转向微观研究,强调以对微观区域的长时段解读来理解区域历史。而虽然国内学界对年鉴学派的产生背景、发展脉络、史学思想和研究方法都已经有了较为丰富的研究,但对年鉴学派如何认识区域,如何把握区域历史的研究尚不多见,本部分尝试做一简要探讨和梳理。

对第一代的年鉴史家来说,他们最重要的史学贡献是提出了"总体史"的研究思路。在第一代年鉴史家的实证研究中,他们既没有明确意识到区域与历史之间的联系,也没有视区域为历史研究的重要方法。但在第一代年鉴史家对"总体史"内涵的阐释中,我们会发觉这些颇具总括性的看法为历代年鉴学派认识区域、利用区域奠定理论基础。换句话说,如果没有第一代年鉴学家提出了"总体史"的思路研究历史,那么之后的年鉴史家也很难意识到区域对于理解历史的重要性。

在最早的年鉴学家看来,史学是"全体部分构成的历史",因此只有研究"总体的、全面的历史",才可能理解人类的全部活动,此即"总体史"<sup>②</sup>。显然,"总体史"提法的背后反映的是年鉴史家如何看待人与史学的关系。布洛赫就曾指出,"从本质上看,历史学的对象是人,还是让我们称它为'人类'吧"<sup>③</sup>。照此而言,年鉴史家关注的并不是具体的人和个体的行动,而是重视研究抽象意义上的人类。对于具体的个人来说,社会与个人之间的

① 张芝联:《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历史研究》1986年第2期,第30页。

② (英) 巴勒克拉夫著,杨豫译: 《当代史学主要趋势》,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年版,第55页。

③ (法) 布洛赫著,张和声、程郁译:《历史学家的技艺》,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3 页。

联系是模糊的,那么只有经过先抽象再具象、先总体后个别的处理办法,才能够洞察社会对人的影响。简单来说,只有广义上的、群体中的人类才能对应政治、经济、文化、制度等宏观概念。同时,为了在实践研究当中践行"总体史",年鉴学派一方面强调要跳出文字档案对历史研究的限制,扩充史料的类型,挖掘一切由人类创造的"证据",扩展史料应用的范围;另一方面则强调要打破学科壁垒,借鉴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成就,提倡跨学科的综合研究<sup>®</sup>。如果注意到这两点,我们会发现正是沿着这种动用跨学科知识,将研究对象抽象化、寻找对应宏观概念的思路,第二代的年鉴史家才会将自然地理特征纳入到考察范围当中,才会意识到区域对于历史的独特意义。

在张芝联看来,第一代年鉴史家虽然提出总体史观,重视对经济、政治和社会结构的综合研究,但他们只对这些历史现象、结构因素作静态的描述,既没有注意到这些因素之间的内在联系,也没有关注到因素自身的动态变化<sup>®</sup>。就第一代年鉴史家的实践而言,张芝联的评价极为中肯,但如果站在史学先因后创的角度看,意识到那些看起来的长期稳定、静止的因素也可能对历史产生影响,注意到时间与结构之间的关联性,恰恰是以布罗代尔为代表第二代年鉴史家的研究特点。就此而言,第一代年鉴史家是奠基者,第二代年鉴史家是发展者。

布罗代尔是年鉴学派第二代的代表人物,正是他把"总体史"从理论推向实践、由概念变为实证方法。也正是从布罗代尔开始,年鉴史家才开始有意识地视区域为一个有机联系整体,把区域当作历史学的研究对象。布罗代尔对区域的理解集中体现在他的宏篇巨作《地中海与菲利浦二世时期的地中海世界》一书中,在此书序言中他就写道:

"本书共分三个部分,每部分自成整体,单独阐明一个问题。

第一部分论述一种几乎静止的历史——人同他周围环境的关系史。这是一部 缓慢流逝、缓慢演变、经常反复出现和不断重新开始的周期性历史。

在这种静止的历史之上,显现出一种有别于它的、节奏缓慢的历史。人们或许会乐意称之为社会史,亦即群体和集团史。这些深海暗流怎么掀动了地中海的生活,是我在本书第二部分需要加以思考的。

最后是第三部分,即传统历史部分,换言之,它不是人类规模的历史,而是 个人规模的历史。这是表明的骚动,是潮汐在其强有力的运动中激起的波涛,是 一种短促迅速和动荡的历史。这是所有历史中最动人心弦、最富有人情、也最危 险的历史。"<sup>③</sup>

从这段序言来看,布罗代尔是将历史分成"人与周围环境的历史"、"社会史"和"传统历史(事件史)"三个层次,对应了地理时间、社会时间和个体时间三个时间层。后来,布罗代尔又明确地将这三种历史时间分别解释为"长时段"、"中时段"和"短时段",并对应"结构"、"情势"和"事件"三个概念。就不同层次的时间对历史的作用而言,"长时段"强调的是相对稳定、人难以发觉其改变的因素,因而能对历史起基础性作用;"中时段"侧重的是能够在一段时间内延续并为人所认知的客观社会事实,对历史起直接的重要作用;"短时段"反映的是发生时间极短的事件,对历史不起作用。<sup>®</sup>据此,"长时段"理论最显著的特点可以概括为:在学科上,它综合了地理学、社会学和传统的历史学;在内容上,它结合了时间、空间和结构三个角度;在层次上,它体现了历史现实的纵深性、层次性和阶梯性。

单就以上内容而言,我们可能看不出"长时段"理论与区域研究之间的关联,但如果我

① 金志高:《年鉴学派史学范式与雅克·勒高夫的新史学实践》,硕士学位论文,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2013年,第11-14页。

② 张芝联:《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历史研究》1986年第2期,第31页。

③ 〔法〕费尔南•布罗代尔著,吴模信译:《地中海与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世界》,商务印书 2013 年版,第 13-14 页。

④ 张芝联:《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历史研究》1986年第2期,第33页。

们以区域为核心对象重新审视的话,我们会发现"长时段"理论所展现的历史恰是区域的历史。首先,从区域单位的划定来看,布罗代尔并没有因循传统史学以国家为中心的叙事模式,而是将覆盖多国的地中海地区作为整体世界加以研究。如果我们注意到布罗代尔在其书第一部分中描写的都是山脉、地形、海岸、岛屿、河流、气候等地理环境特征的话,那么便会发现布罗代尔是有意识地从区域环境的整体性入手思考问题的。无疑,地理特征是最为稳定的区域要素,所以地理环境的一致性才会成为确定区域范围的关键。布罗代尔的地中海研究以地理特征为基础标准、以地区间地理环境的有机联系为条件确定研究对象的空间范围,结合了国家、帝国、地区等多个区域层次,这都启发了后继者在研究中突破对区域的单一理解,以区域的内在特征划定地域范围。

其次,布罗代尔是用"长时段"、"中时段"和"短时段"共同奏响区域的历史,展现了区域历史的多层次性和区域时间的连续性。福柯就曾一针见血地指出,"长时段"理论的出现使"历史学家能够在历史范畴中辨别各种不同的沉积层"。"长时段"体现长达几个世纪的地理环境,"中时段"呈现一个世纪内的经济和社会状况,"短时段"展现时间"短促"的历史事件,由此,对应不同时间层次的地理史、社会史和事件史的交汇才是区域的全部历史。由此,决定区域历史进程的是底层、中层和表层三个层次的聚合,而不是唯决定论至上的单线因果。布罗代尔的研究提示我们研究区域历史,重点是要在具体地域中观察不同的时间层如何形塑地域历史。

而当第三代年鉴史家领导年鉴学派之时,西方史学处于重要的转型期,在研究理路上注重引进人类学的研究方法,在研究视角上从宏观转向微观,在研究问题上由社会史转向心态史和日常生活史。第三代年鉴史家亦受到这股史学思潮的影响,整个年鉴学派的学术风格和研究范式发生了重要的转向。史学由宏观走向微观,也意味着区域研究的视角和方法也发生了极为重要的变化。

就微观史学而言,它是"在本质上以缩小观察规模、进行微观分析和细致研究文献资料为基础"的研究方法<sup>©</sup>。这意味着史学的研究对象不再是宏观的历史过程、广阔的地域社会、抽象的人类群体,而是回落到日常世界中活生生的个人。"日常"的出现,说明史学研究开始重视以个人为圆心的生活圈层,这突破了史学家对"区域"的一般看法。

就"区域"的内涵而言,在第一、二代的年鉴史家眼中,"区域"是以地理特征为标准划定的,它反映的是人类的生活空间和人类的历史。而在新一代史家的眼中,"区域"是以个体的生活地域为标准划定范围。显然,微观史家在大幅缩小他们研究的空间范围,试图用人类学意义上"社区"的概念来取代"区域",希冀用一个微观的"区域"反映出一个村庄或几个城镇的历史,也可以反映一出个寺庙或几个修道院的历史。从"区域"反映的历史内容上看,微观史家不再重视研究抽象的社会结构的历史,而是关注在微观区域下普通人的物质和精神生活,讨论当地人的日常消费、情感关系、时间观念和家庭生活等特定的日常内容。

在史料搜集与整理上,微观史学深受后现代主义的影响,关注一切由人创造、反映人思想意识的文本证据,因而注意到大量在过去为人们所忽视的边缘史料,包括小说、审判记录、征兵手册、遗嘱、宫廷账簿、信件、祷告文书乃至雕塑、图画等等<sup>®</sup>。这些史料在过去宏大的史学研究之下往往被视为是不值一提的边角料,它们不能够与大尺度的区域历史产生关联。但在微观史家眼中,这些史料却是足以反映具体区域中特定群体思想意识与日常生活的珍贵宝藏。勒华拉杜里的著作《蒙塔尤》便是力证<sup>®</sup>。他通过对宗教法庭档案的解读,注意到在蒙塔尤这个村落中不同宗教集团、利益群体之间斗争的历史;通过对蒙塔尤村民情感生活、家庭生活和村落生活的深入研究,讨论了蒙塔尤人的宗教观和生死观;通过对蒙塔尤村

① 周兵著:《新文化史:历史学的"文化转向"》,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2 年版,第 81 页。

② 姜芃:《蒙塔尤的写作方法》,《史学理论研究》1999年第1期,第113页。

③ 参见〔法〕勒华拉杜里:《蒙塔尤》,商务印书馆 2010 年版。

民日常劳作、祭祀生活的观察,展现了中世纪独有的教会时间。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常有史家认为勒华拉杜里的研究体现的是宗教裁判史,但他本人认为这是一种误解。拉杜里强调,他的研究贡献在于他理解的是一个村庄的历史,是这里有一个村庄,所以观念才有活力。彼得伯克也指出,拉杜里的研究贡献在于"借助居民自身的话,对这一村落进行描绘及对村落代表的大社会进行描述"<sup>©</sup>。

由此来看,研究村庄的历史,也就是研究村庄的"总体史"。正是村庄的日常生活展现了村庄独特的"地方性",史家才能洞察在政治斗争、物质生产、制度规范等活动背后的思想意识和时代观念。微观研究的意义也恰在于史家借助对微观社区"地方性"的解读,才得以检视宏观理论的覆盖面与解释力,才能够触及宏观解释的实证盲区,才得以实现微观故事与理论解释的有机结合。

## (三)日本明清史学界的地域社会论

20世纪80年代,日本明清史学进入历史转折时期,其标志便是提出以地域社会为核心的研究概念。这一概念在日本人文学界是一个跨学科的词汇,日本社会学界就以地域社会作为研究对象提倡开展地域社会学的研究,而在史学界亦有方法论上的"地域社会论"和实践上关于具体地域的社会史研究两个说法。本部分所谈到的地域社会研究,主要指明清史学界在方法论上的"地域社会论",目前国内学界对此的研究并不多,研究比较薄弱。

二战以后,日本明清史学界深受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影响,致力于对明末清初中国基层社会主佃关系的研究,试图通过把握社会中的经济关系和阶级关系来理解中国社会的基本结构。特别是如重田德等人基于阶级冲突视角提出的"乡绅支配论",一度占据明清学界理论解释的主流,但阶级关系在解释现实社会关系时过于侧重阶级对立和冲突的视角,有很大的局限性,容易忽略研究对象在日常生活、心态、情感等方面的历史变化。而自70年代末以来,日本史学界开始译介年鉴学派的理论和作品<sup>®</sup>,强调通过关注民众的生活方式、心理状态、思想意识来研究社会结构,社会史研究在日本史学界开始复兴。反思以往研究成果的局限性,引入年鉴学派"总体史"和"心态史"理论,这是明清史学界提出"地域社会论"的重要背景<sup>®</sup>。

日本学界中最早提出转向地域社会研究的是森正夫教授,他在 1981 年名古屋大学召开的中国史研讨会上发表了《中国前近代史研究的地域视点:中国史学会"地域社会的视点一地域社会与领导者"基本概念报告》一文,在该文中他总结了 1980 年代前明清史学界的研究情况:其一,虽然将阶级间的矛盾与另外存在的社会统合分开来理解,但对社会统合本身未必进行过研究;其二,没有充分考虑阶级矛盾和社会统合都成立的"场"的存在和机能;其三,对维持社会统合的社会秩序、社会意识领域的关注尚不足。为此,他提出可从实际概念的"地域社会"和方法概念的"地域社会"入手考察"地域社会"。森正夫认为,虽然包藏阶级的矛盾、差异,但是面对广义再生产的共同现实课题的各个人,在共同的社会秩序下,能够在由共同指者的指导和统合形成一定的地域关系,此即"地域社会"。简而言之,地域社会即是包含意识范畴在内,为固有的社会秩序所贯穿的地域场所,简称"场"。

在种种针对"地域社会论"的归纳中,最能赢得认可的是日本学者山田贤所做的整理: (1) "地域社会"、"地方社会"、"在地社会"等,是个人与个人相会,

① 〔英〕彼得•伯克(Peter Burke)著,刘永华译:《法国史学革命:年鉴学派 1929-1989》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75 页。

② 叶军:《日本"中国明清史研究"新特点:地域社会论与年鉴学派》,《社会科学》2002年第1期,第73页。

③ 常建华:《日本八十年代以来的明清地域社会研究述评》,《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8年第2期,第72页。

④ 〔日〕森正夫: 《地域社会论的核心、背景、理解和课题》,《人文研究期刊》2014 年第 12 期,第 27 页。

结成社会关系,在相互间反复接触的同时形成社会关系网的场所。这里有一种导向统合的磁力(或者作为对抗动机对反统合的抵抗)——不论用权力、支配、秩序等如何的名称来称呼这一磁力——发挥作用,来使社会作为一体的社会凝聚起来。"地域社会论"所注目的是,这种磁力发生作用的"场"之性质。

(2) 打个比方, "地域社会论"所注目的"场"好像使用共同语言的社会:在这里,各式各样的人(=单词)通过共同的行为习惯(=文法、统辞法)被结合起来。"地域社会论"并不认为这个"场"的范围一定重合于预先特定的空间范围(国家、县等等),而认为是柔软可变的、自然而然形成的构造。以人和人随时随事结成的关系网及他们共有的社会观为基础而成立的认知体系才是支撑这个构造的根基。<sup>①</sup>

在山田贤描述"场"性质的时候,频繁使用的词汇是关系、网络、语言、习惯,这些词与"场"联系在一起时很容易让人联想到法国社会学家布迪厄所提出的"场域(field)"理论。在布迪厄看来,外在的场域是"客观位置关系所形成的一种网络或结构"<sup>②</sup>,是具有相对独立性的社会空间,每个场域都有自身的逻辑、规则和常规,因此场域是客观关系的系统。换而言之,场域是关系丛的集合。正如山田贤总结的,"地域社会"也是个人与个人相会形成社会关系网的场所,显然"地域社会论"亦强调的是地域并非实体概念、地理概念,"场"与"场域"同样是抽象的关系概念<sup>③</sup>。

除了理解"场"的性质,明确"场"与人的社会关系网有密切的联系之外,还需要把握人的动机、思想意识和行为。岸本美绪就曾以"方法论上的个人主义"一语来强调把握个体行为的重要性<sup>®</sup>,在她看来,"地域社会论"虽然处理的是个人的日常生活和微观故事,但其背后所抽象出来的人们的行为模式、选择的逻辑和整体的社会图像,才是其研究所真正关心的问题。

就"地域社会论"所开展的实证研究而言,皆是从人的日常生活展开进而研究其背后所反映的宏观问题,例如上田信和山田贤对宗族和移民问题的研究,即探究人如何与家、家族乃至宗族相关联,形成以宗族间关系为核心、支配地方秩序的宗族网络,这背后看到的是宗族生成的历史; 滨岛敦俊对江南农村民间社会信仰的研究,即在探究神灵信仰本身的基础上,还关注神灵信仰与日常生活之间的关系,特别是围绕神灵信仰,巫师、道士、僧侣、官员、乡绅、百姓等不同身份的人如何利用神灵信仰、诠释神灵信仰在日常生活中的意义,以此来观察信仰与政治力量、经济变迁之间的相互作用,这背后是信仰如何发挥影响的"活历史"; 岸本美绪对江南社会秩序的研究,即探究士人在明清之际如何选择职业,如何利用言辞、称谓来表述自己对身份的认知,如何接受、传递日常生活中的流言、舆论,以此探究当时人的观念世界、地方秩序变动和国家整合地方势力等宏观问题; 稻田清一对江南地主生活空间的研究,即通过排比乡村地主在日记的地名,统计其频次,勾勒出乡村地主日常活动的空间范围,以此来把握乡土社会中乡村与市镇的流动边界。值得注意的是,就地理上的空间意义而言,这些研究覆盖了江南、四川、岭南等不同区域; 在研究手法上也不尽相同,有的以日记为核心史料,有的侧重方志、家谱; 此外,学者们的研究内容也不一致,宗族、戏剧、信仰、祭祀、称谓等多个对象,但以上学者在各自研究背后所试图揭示的是,人在日常生活中所呈

① 〔日〕山田贤著,曲建文译:《移民的秩序:清代四川地域社会史研究》,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1 年,第 16 页。

② 周怡: 《解读社会:文化与结构的路径》,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4 年版,第89页。

③ 〔日〕山田贤著,曲建文译:《移民的秩序:清代四川地域社会史研究》,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1 年,第 22 页。

④ 〔日〕岸本美绪著,罗冬阳译:《场、常识与秩序》,载于《身体·心性·权力》,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5年。

现出来的社会意识是如何"创造了社会并在束缚我们的同时支持着我们的社会秩序"。

照此,我们清楚地就发觉:"地域社会论"所呈现的是秩序的历史,秩序是其解读历史的核心主题。既往的研究多认为"秩序"是一个静态的概念,是社会结构影响下的产物,这样的理解往往弱化了社会变迁对社会结构的影响,没有注意到"秩序"可以随着结构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的<sup>①</sup>。在"地域社会论"的视野下,人是生活在地域社会这个场境中不断面临选择的,也就是说地域社会给人的生存提供了多样的契机与可能。面对竞争激烈的现实、朝代更替带来的地方性变化,人会思考如何制定新的策略,如何选择,从而能够在新的形势下生存,获得安全感。在宏观的现实变化和微观的个体选择的相互作用下,人的社会关系网络发生变化,社会结构也随之变动,构成了不同于以往的"秩序"。在这里,"地域社会论"所强调的并不是静止的秩序,不是社会结构的横截面,而是流动的、变化的秩序,研究的是秩序如何变化、生成的历史。

总的来看,相比较于以往阶级斗争的分析方法,"地域社会论"更关注于历史中的人的力量和人群间的社会关系,它追问的是:利益需求迥异、背景不同的人是在什么契机下,在何种力量、何种方式的作用下,被统合成目标一致、共同行动的整体。尤为应引起中国学者注意的是,虽然日文中的"地域"与汉语中"区域"一词基本一致,但对"地域社会论"的理解绝不应把"地域"和"社会"分开认识,事实上,它有着完整的内容与逻辑。"地域社会论"超越了实体和地理意义上的"地域"概念,赋予了"地域"以日常生活的现实感。只有在意识到社会是流动的,个体和群体都会能动性地感受、回应社会变迁的基础上,再通过捕捉个体日常生活的变奏,分析个人与群体在特定的"地域"契机面前如何选择,才能够深入地理解"地域社会"下秩序的特点,才会意识到不同"地域社会"间、不同时代下秩序的差异。

# 二、本土理路: 国内学界如何研究"区域"

就"区域"问题而言,回顾近四十年来国内社会史研究的主题,我们便会很明显地发现 其研究取向呈现出由地方史到区域史的变化。为了探究这一变化,我们便需要梳理以下两个 方面问题:一方面,究竟何为地方史,何为区域史,二者之间有无区别。如果说这两者之间 存在认识论上的区别的话,那么为什么是区域史取代了地方史,这种转变说明了近四十年来 国内社会史学界究竟发生了哪些关键性的变化?另一方面,区域史与社会史研究之间的关系 如何,是否意味着区域史研究就是社会史研究的全部。如果说,区域社会史研究仅仅是社会 史研究当中的一部分,那么如何理解区域史研究的地位和贡献?

与此同时,我们仍然需要把握上述变化可能存在的潜在面向,这一面向因其复杂多变而往往被研究者或视为潜流,或不加重视,或含糊了事。就笔者的归纳而言,这一潜在面向即为:不断新出的种种史学思潮是如何与区域史研究相结合的。既有研究在梳理区域史研究的发展脉络时,偏重于探究社会史的复兴是如何促进了区域史研究的兴起,在研究时段上也过多地放在八十年代之初,而对区域史研究如何面对、结合新世纪之后新出的史学思潮往往缺乏讨论。不讨论这一面向的后果是,学界对区域史研究的生命力没有深入的认识,缺乏自觉更新理论视角和研究方法的意识,对新近的史学思潮的理解失于片面,只注重名词更新而少于学理实践,不能合理地衡量区域史研究的价值。通观改革开放以来国内社会史学界的研究理路,我们则会注意到在近四十年当中,中国的史学研究相继迎来了社会史、"新社会史"、历史人类学与日常生活史等史学思潮,这些思潮都或多或少地为深化区域史研究提供了思想资源和理论武器。有必要指出的是,恰是通过理解史学思潮与区域史研究的关系,我们或有可能理解区域史研究竞是一种研究取向、一门研究学科、一种实证研究的限定还是一种研究取向、一门研究学科、一种实证研究的限定还是一种研究

① (日) 岸本美绪:《近一百年日本的清代社会史研究—以中间团体论为中心》,《清史研究》2015年第 2 期,第 37 页。

究方法。因此,本节将结合上述两个方面的思路来讨论本土学界对区域研究的理路和方法。

为了理解近四十年来社会史研究由地方史向区域史研究这一变化,首先就需要理解何为地方史。对于地方史研究,史学界至今没有严格的定义,只是从较通俗的意义上将地方史等同于研究一个地方的历史<sup>®</sup>。地方史研究前承中国古代各地编纂地方志书的历史传统,出现于民国时期史学界对各地区的历史研究,兴盛于建国以来各地史志办、党史办所出版的各类地方通史专史,至今绵延不衰。由此观之,我们需要意识到:首先,无论从传统、现代乃至当代来说,地方史研究的核心是对地区的研究,而对"地区"的界定基础则与自然地理和行政区划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由中国古代地方史志的命名便可发现,其分类多是以府、厅、县、镇、村为标准,多数是由当地著名的士绅与地方官合力编修而成的,自然所反映的内容也是以本行政区域为核心。民国时期的史学家多深受梁启超"新史学"影响,将古代保存下来的地方志书视为研究地方历史的珍贵史料,认为可以通过研究地方志书的内容来讨论地方兴衰变迁的历史过程,这里面最有代表性的著作当属傅斯年的《东北史纲》、连横的《台湾通史》和贺岳僧的《西北史纲》。而新中国成立之后,地方史志办、党史办作为行政单位而多归属于各级行政区管理,所出版的通史、专史、城市史上等各类研究著作也多是以行政区划命名的。因此,较多数的学者多是通过行政区划来界定地方史的,他们多认为地方史是以现行行政区划为基础、与国史相区别的地方历史。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民国时期的地方史著作有其鲜明的独特性,此时的历史学家面临山河破碎、国家分裂的历史现实,意识到以行政区划来说明地方历史会不得不使用不同国家、政党的行政命名规则,不能够论证中国多元统一的历史道路,因此往往是兼用文化、地理和行政区划三个角度来讨论地方史的。以傅斯年的《东北史纲》为例,"东北"不仅可以被视为一个区域内部的行政体系,也可以被视为同属一个地理系统的封闭区域,更可以被视为同属一个文化系统的文化区。由于依照地理或者文化标准划分的区域并不是一个完全封闭的区域,特别是相对于行政区划来说,并不具有严格的确定性,所以后世的史学家亦有将这类的研究视为区域史的研究。虽然本文仍然将这类研究视为地方史的研究,但仍要说明的是,一方面新中国之后各地以省为单位的史志办、党史办同样接续了这种界定思路,出版了大量关于齐鲁文化、荆楚文化、东北经济之类专门主题的著作,另一方面则是启发了改革开放之后的史学界在理解中国地区历史发展道路上的研究方法,逐渐开始以同质性作为确定区域的核心依据。因此,从一个层面讲,民国时期以同质性、均质性作为划分区域标准的历史著作,可以称之为改革开放之后区域史研究的滥觞。

其次,值得注意的一点是,上述以地方史为取向的著作多是由地方文史工作者、党史和地方史志的工作者撰写出版的,而职业的历史学家则比较稀少。即使到了改革开放之后,对于早期践行地方史理路的职业历史学家而言,其研究的旨趣也与文史工作者的地方史稍有不同。这点或可提示出,地方文史工作者较少受职业历史学家的影响,其研究路径反而是一以贯之、自成体系的,显然,二者是分流的而非合流的。如果我们意识到这一点的话,那么对于后文所述部分历史学家对区域史研究"通史地方化"的批评语境和局限,或许能够有更恰当的把握。

综上所言,在改革开放之后早期的"区域史"也就等同于地方史,多数的学者把此时的区域史或地方史界定为"将历史学的视野和方法集中于一定的地域空间(行政区划、地理区划),或以通史体例编纂,或以门类事项——如自然地理、山川河流、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等地方性特征的专题研究"<sup>②</sup>,这类研究注重的是研究区域的历史发展脉络,探究具体地理空间内的历史变迁过程。就此观点而论,多数学者并不苛求二者之间的区别,多把

① 郝时远: 《中国地方史、区域史、民族史研究》,载《中国历史学 30 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45 页。

② 郝时远:《中国地方史、区域史、民族史研究》,载《中国历史学 30 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46 页。

二者视为相同的研究思路,只是若单纯强调区别,则会认为地方史是基于行政区划范畴,区域史则注重宏观的地理和文化同质性特征。

而自改革开放以来,早先还被视为"金科玉律"的革命史叙事开始受到冲击,学者们日益发局革命史叙事这一范式并不能完整诠释近现代以来巨大的历史变迁,因而革命史研究日渐低潮,相反在过去相当长时间中并不受重视的社会史研究"异军突起",得到众多学人的欢迎,社会史研究迎来难得的复兴机遇。

在社会史复兴之初,"眼光向下"的研究视角逐渐取代了过去偏重研究上层人物和政治事件的治史观念,从事社会史研究的学者们开始日益关注社会层面的研究主题,例如亲属制度、家族结构、人际网络、经济账簿、司法实践、地域秩序和社会治理等内容。研究主题和研究视角的转换一方面促成了学者们学术研究重心的下移,另一方面则直接促成了区域社会史的兴起。既往研究多受革命史研究影响,学者们讨论的问题大多围绕着"五朵金花"展开,其讨论的核心对象都是以中国整体作为统一的叙事单位,"中国"作为学术研究中极为重要的概念并没有呈现其特有的丰富性,其所存在的地域差异往往为单调的、一致的革命叙事所遮盖。而伴随着研究视角的转换,学者们开始把目光投向反映地方历史变迁的文献资料,尤其注重挖掘过去并不为人所重视的社会史资料,这当中包括公报、档案、报纸、碑刻、账簿、图书、方志等等。学者们开始尝试通过把中国近代的宏观历史变迁放到时间与空间、局部与整体、宏观与微观等更加相对化的维度内加以研究,逐渐意识到由于各地方性区域存在地理环境、文化传统、经济水平等结构因素上的差异,其与整体意义上的"中国"所经历的历史变迁并不统一,同样的历史事件在不同的区域和不同的历史时刻都有着程度不一的历史影响。恰恰是在理解宏观意义上的中国社会历史变迁如何"地方化"的过程中,区域社会所具有的独特内容开始得到展现,区域也因而有了更加丰富的内涵。

而如上节所述,与此同时,伴随着开放进程的逐渐加快,国内学人纷纷走出国内,学习、译介和吸收海外的学术成果。一类是诸如施坚雅的"区域体系论"、柯文的"中国中心观"、杜赞奇的"权力的文化网络"与基层政权的"内卷化"等历史学者所归纳的研究理论,另一类是诸如哈贝马斯的"市民社会和公共领域"、格尔茨的"深描法"、默顿的"中层"理论等人文社会科学的方法,此外还有年鉴学派所倡导的"长中短时段"与总体史、汤普森和霍布斯鲍姆等所提的"新社会史"等研究方法,一并进入国内学界。一时之间,各类经过译介而进入中国的海外研究理论颇有"乱花渐欲迷人眼"之象。藉此,学者们不再孜孜以求地讨论宏观意义上"大写历史"的变迁过程,而是开始关注"小写历史"在地化的独特呈现,注重对特定历史时间和空间中人与事件、制度变迁之间关系的解读。海外学术思潮的涌入与中国学术界内在理路的独特发展脉络,共同促成了学界对"区域"的认识论转向,其学术理路也逐渐开始由地方史向区域史转变。

在由地方史向区域史转变的过程中,对于"区域"的认识逐渐形成了两大比较有代表性的学术社群,其一为从事江南研究的学术社群,其二为从事华南研究的学术社群。除此之外,虽然亦有学者从事对华北、东北、四川、两湖等区域的研究,但这些研究相比于前两者的研究稍显不足,因此,只选择这两大颇有代表性的学术社群加以分析。而对于""区域""的认识、对于区域范围的界定方法和研究方法,也恰是在这两大学术社群逐渐发展壮大的过程中明晰起来的。

从事江南研究的学者虽然没有特定的学术团体之称,但是都以研究江南地区的社会文化 史和社会经济史作为研究旨趣,相比于下文将述及的"华南学派",其在对于"区域"的认 识逻辑和研究方法上较多地继承了地方史的研究特色,研究风格偏重实证,淡化理论,更加 注重实现整体史的研究目标。从事江南学者多以江南地区的高校为研究基地,具体包括复旦 大学、华东师范大学、苏州大学、上海师范大学和苏州科技学院等多所院校,研究力量比较 雄厚。 对于江南研究而言,江南并不是一个一点就透的区域概念,不同学术背景出身的学者往往对江南有着并不一致的界定,由此,这些以学科特质为视阈所形成的种种界定可以形成一个兼具更多特点的地域。这样一来,这个能包含更多特点的地域可以被视为江南的核心地区,而那些只具有某一个或者某几个特点的区域只能算是江南的外部区域。回顾种种针对江南范围的界定,我们会发觉这些界定在材料上较多地利用地方志书、碑刻材料和笔记诗文等地方文献,在方法上则多是通过考辨不同历史文献的记载,考证文献材料上所指称的江南与历史上存在的江南之间的一致程度,在界定的层次上则是通过地理环境、行政区划、经济活动、文化意象和文人书写等不同角度切入的。由此可见,江南史研究对于"区域"的认识逻辑很大程度上因袭了过去地方史研究界定""地方""的思路。而真正使得江南史研究能够演变成为区域史研究而非地方史研究的关键在于,江南史研究所坚持的把历时性和共时性相结合的研究方法与所秉承的整体史的研究关怀。

所谓把历时性和共时性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其所指的是摆脱的只自上而下或自下而上的单一视角,试图从中央与地方的互动过程中理解区域社会的运行逻辑。唐力行就认为,"过去我们的研究集中在中央王朝的兴衰和典章制度方面,很少考虑中央和地方的互动作用。其实古区域因其社会经济发展的程度的不同、与中央王朝空间距离以及交通难易的不同、传统与风俗的不同、地理物产与民族构成的不同等等因素,它们对中央政令执行和变迁程度会有相当大的差异。中国疆域辽阔,只有把一个个区域社会的历史研究透了,才能从中央和地方相互作用的角度出发,把整体中国的研究推进到一个新的高度。此外,区域社会是整体中国的细胞形式,解剖一个具有典型意义的区域社会,本身就有助于我们深化对整体中国的认识"。显然,在从事江南研究的学者看来,区域从来都不是孤立的个体,它是以自身历史因素为基础,在与相邻区域、国家整体双向互动的过程中形成发展起来的。因此,这批学者往往把江南地区作为具有典型意义的个案研究的对象,认为只有深入到江南社会的内部,才能看到中央政策是如何在江南生根的,江南又是以何种方式去适应整体环境的变化,才能进而把握区域社会变迁的特质。

注重整体,挑选典型个案,注重国家与地方的互动关系,这是江南研究最富有特色的研究方法。就注重整体,挑选个案而言,其实处理的是宏观与微观、整体与局部之间的平衡关系。这种研究思路所反映的是研究者内心中对整体中国念念不忘的宏大关怀,他们意识到如果仅关注区域社会自身演化的区域特质,忽略国家在区域社会中的能动作用,那么区域自身的主体性也将不复存在,换言之,江南必须是在整体脉络中的江南。其次,则说明江南研究者极其重要用系统论思想进行实证研究,他们强调整体不是局部要素的简单相加,因此只有"在把握了区域的整体特征之后,对区域的每个局部才会有深刻的认识。反之,我们在对局部研究逐渐深入的情况下,也较为容易去把握整体的特征"。其三,强调"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的视角并重,旨在解释国家与地方通过何种典章制度、礼仪规范共同建构了一个怎样的地方社会。显然,这里并没有突出国家与地方社会中的一端,而是从把握二者的关系出发,把握地方社会的发展脉络。因此,江南史研究把江南地域视为特定的区域进行研究,这既是"一种整体社会史在特定区域内的研究尝试,又可以在实践中推动整体社会史研究的深入发展"。

基于对整体史的关注,江南史研究者不断将江南放到一个个更大的整体脉络当中进行研究<sup>®</sup>。受新近"全球史"学术思潮的影响,学者们不仅把江南视为中国内部的一个区域,也

① 唐力行:《从区域史研究走向区域比较研究》,《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1期,第75页。

② 赵世瑜、邓庆平: 《二十世纪中国社会史研究的回顾与思考》, 《历史研究》2001年第6期,第168页。

③ 赵世瑜:《在中国研究:全球史、江南区域史与历史人类学》,《探索与争鸣》2016年第4期,第82页。

可以视之为东亚地区乃至全球内的一个关键地区。由此展现出来的江南,便不仅是国家视野下的一个地区,还可以成为国家与世界之间沟通交流的关键节点。

除了从纵向关注国家与区域之间的二元关系外,从事江南的研究者也注重对不同区域进行横向的比较研究,试图以此将各个既相互独立有彼此联系的区域联结起来加以考察,超越区域的疆界来认识区域发展的特质,以揭示区域间的整合所披露的整体史特质。<sup>①</sup>这种视角的出现首先基于学者对区域的界定,他们视区域为具有同质性的封闭单位。同质性既是某个区域内部核心特质的展现,也是确定区域间疆界的标准,这种同质性可以表现在地理环境、经济水平、民俗文化和宗教民族等各个方面。也就是说,不具备同质性,便不能归属于同一个区域,这体现出来的是区域的独立性。

由此引申开来的是两种研究思路,其一是在所谓疆界之间的模糊地带,我们应该如何看 待这类交接地区的地方特性。研究者界定疆界可以是封闭的、有严格范围的,但是在现实生 活中依然有大量的人员在疆界之间的生存生活。跨越疆界,首先是跨越疆界之外的模糊地带, 再进入其他地区。既有研究或把疆界之间的模糊地带看作是一个"三不管"的地区,较多地 考察其中匪与盗的身份认同、采集与种植的生计方式、山上与山下之间的地区冲突等方面, 而较少考虑这类"三不管"的地区与有明确疆界的地区之间的互动;或是通过利用行政区、 行盐区、祭祀圈等复合性的标准来界定区域,突破单一标准所带来的认知局限。其二则是进 行两个具有互动关系的区域之间的比较研究,关注其中不同区域之间人员、物资与文化的沟 通,区域之间的有机互动,以及区域之间相互认知和文化认同以及相互竞争的过程等三个方 面。这类研究比较注重布罗代尔"长中短"时段的研究方法,强调从长时段的历史变迁中观 察区域互动的历史过程,重点关注区域之间家族的通婚网络、家族迁移过程中的家风文化、 区域之间的风尚习俗、民间信仰、市镇产业活动与地区贸易联系等内容。其中比较有代表性 的是唐力行及其研究团队所做的关于《苏州与徽州: 16-20 世纪两地互动与社会变迁的比 较研究》。坚持区域的内外互动、相邻地区之间的互动以及区域之间的比较,正是以动态、 辩证的观点来考察区域社会现象之间的相互影响和作用机制,这是江南史研究对区域社会史 研究独特的贡献。

而从事华南研究的学者多被称为"华南学派",这批学者尤以厦门大学的郑振满、刘永华、中山大学的陈春声、刘志伟、程美宝和香港中文大学的科大卫、萧凤霞为代表,以厦门大学、中山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为研究的重镇。同时,"华南学派"也指代的是从事华南研究的学术群体所提出的研究理念与研究方法,这是华南学派最为独到的地方。

对于"区域",华南学派更多视之为一个分析工具而不仅仅是研究的前提与限定条件,相对弱化"区域"的地理特征,转而抓住"区域"是一个与人的思想和活动有关的分析工具。他们首先研究的是华南这个地域当中人的活动,其次才是研究在华南这个地域所发生的事件。<sup>®</sup>他们旗帜鲜明地反对先解剖一个具体的地区再叠加形成对中国历史的解释,而是主张利用对具体区域的研究冲击学者脑海中对整体中国历史的固有的认知观念和逻辑结构。他们并非刻意忽略具体区域的特色和区域之间的差异,而是意识到如果按照行政区划、同质的地理环境来划分区域,强调研究区域的特色的话,那么所谓"区域"的层级会向下延伸到最底层的乡和村,以致于会发现每个乡每个村都有不同,所得出的结论也无法整合到对中国历史的解释中。如果按照所谓同质性的文化来划分区域的话,这种研究思路实际上是预设了研究的前提,把一个地区文化的形成视为一个不辩自明的历史结果,而忽略了一个地区文化形成的历史过程,这恰恰是反历史的研究。由此,"区域"作为特定的学术术语,既指向一个人

① 唐力行:《超越地域的疆界:有关区域和区域比较研究的若干思考》,《史林》2008年第6期,第167页。

② 陈春声:《从地方史到区域史--关于潮学研究课题与方法的思考》,载《区域社会史比较研究中青年学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2004年)》,第 109 页。

类活动的聚合体,也可以被视为一个分析工具和研究方法<sup>①</sup>。

因此,"区域"在华南学派看来,象征着一种多层次的动态观念,它所展现的是历史叙述是"如何在地域社会建构过程中被结构化,而这种结构又是如何规限人们的行动"<sup>®</sup>。为了丰富"区域"的学理内涵,华南学派突出强调了区域内部不同历史因素的时间节律问题。就不同人所从事的各类活动而言,人不仅有其自身的生命周期,他所从事的各项活动亦有不同周期。具体的个人可能有从事文化活动、经济活动和政治活动的历史阶段,有他成为家庭、宗族中一员,支持宗族发展,与宗族决裂、脱离的历史阶段,有他与不同的朋友、社群、团体之间交往的历史阶段,而坐落于乡村中的一座禁碑和一座码头、在田野调查中收集到的一份文书账簿、老百姓口耳相传的历史故事和宗族记忆同样有具体的历史阶段,这每一项活动、每一桩事件、每一种行为和每一件事物在具体的地域当中都有其内在的历史时间。为此,研究者必须深入到研究对象的生活空间,感知研究对象的生活环境,对每一条、每一类反映研究对象的材料都进行追问,追问材料生成的场景与过程、地点与情景、场合与针对的对象。这点与前文所述年鉴学派微观史转向以来的乡村史研究在观念上极为接近,这也是很容易理解,二者都深受历史人类学的影响,只是华南学派将"区域"中体现的具体层次推向了一个更深的地步。这种研究取向背后所反映的是对历史中人、空间和时间的高度敏感,是自觉把握"具体"层次的体现。

值得注意的是,学界一向有用"进村找庙"、"进庙找碑"来形容华南学派的研究方法。持这种声音的学者多以此语意指华南学派只注重从民间收集史料,进行田野调查,而忽略对于传统史料的阅读。就这种说法语义的丰富性而言,实际上是对华南学派研究方法的简化,甚至可能存在一定程度上的误读。尽管在历史人类学的田野调查方法引入中国史学界之前,学界已经注意到宗族祠堂、乡村寺庙对于普通人生活的地位,同时也意识到碑刻文献的学术价值,出版了相当多的碑刻文献汇编集,但这些碑刻文献汇编的缺点在于其所收录碑刻数量非常有限,在田野乡间依然有大量的碑刻等待研究者发掘和整理,另一方面则是汇编集无法呈现碑刻的情景空间,研究者无法感知碑刻与其生存空间之间的历史联系。华南学派并不是弱化对传统文献的阅读,而是强调在阅读传统文献的基础上如何进一步突破既有的研究结论,如何扩展研究的空间。如果只注重阅读传统文献,可能无法把握文献中所呈现的种种内容是以怎样的形式在现实社会中存在的;而如果只注重从田野中解读文献,则可能对文献所提示的种种国家制度熟视无睹,囿于文献内容而无法突破。因此,在田野中挖掘文献和在书斋中阅读传统文献,并不构成研究方法上非此即彼的两端,而是同样重要的研究思路。

以上两个方面仅是华南学派对于区域的界定,而其所试图研究的重点是揭示作用于区域内部的因果机制。区域,是其中所生活的每一个人所创造的产物,也由此对其中生活的每一个人起着形塑作用,它提供个体生存的底层机制,影响着个体的思想观念,制约着个人的选择空间。也就是说,人在面对具体的生活场景中,需要利用区域所提供的具体机制与方法,去解决与个人有关的一切问题<sup>®</sup>。要把握这个机制的运行逻辑,既不能单纯地自上而下或是自下而上,对国家与社会的关系作单方面的研究,而是要通过把国家的典章制度与地方性知识相结合的办法来开展研究。这种区域研究的取向,反映的是中国的社会经济史、历史人类学和新文化史三种研究方法的合流。这种合流落实在对具体区域的研究上,便是考察区域是如何被当作社会建构的一部分<sup>®</sup>,区域是如何使生活在其中的百姓产生认同感并区分族群的,

① 黄国信、温春来、吴滔: 《历史人类学与近代区域社会史研究》,《近代史研究》 2006 年第 5 期,第 52 页。

② 刘志伟:《地域社会与文化的结构过程——珠江三角洲研究的历史学与人类学对话》,《历史研究》2003 年第1期,第55页。。

③ 陈春声:《从地方史到区域史--关于潮学研究课题与方法的思考》,载《区域社会史比较研究中青年学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2004年)》,第 111 页。

④ 黄国信、温春来、吴滔: 《历史人类学与近代区域社会史研究》, 《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5期, 第

区域、宗族和国家之间不同的认同方式是通过何种运作机制加以组合、发挥作用的。

就运作机制而言,首先,国家的意识形态需要以各种各样的典章制度作为依托。制度本身并不能简单化约为条文和规章,必须要在看到制度运作逻辑的同时,意识到只有典章制度落实到地域开发、地域秩序变动的过程中,国家的意识形态才有可能进入区域社会内部每个老百姓的心灵世界,所以必须先研究制度是以何种形式在不同地方落地的。其次,对于任何时间段的区域社会来说,它都不是无传统地移植国家制度、接受国家意识形态规训的,它都有之前历史阶段所遗存的历史传统和本身形成的地域特点。区域社会是采用种种适应性的办法来接受国家制度,同时又利用国家话语来解决区域社会中所遇到的种种的问题。只有洞察区域背后所对话的更宽阔的历史脉络,才有可能理解区域社会形成演化的历史过程。

总之,自改革开放以来,地方史逐渐转变成为区域史,各种学术社群以分别自己所在的区域为中心,开展区域社会史研究。不同的学术社群展现了研究"区域"的独特理论和方法,这些方法并非要以孤立的区域为中心阐述地方历史,而是共同致力于如何揭示近代中国从国家到地方不同层次的社会变迁机制、转变过程与实际影响。

# 三、学界对区域社会史研究的批评与反思

时至今日,区域取向的史学研究一直热度不减。但学界对区域社会史的解释力仍有所怀疑,依然有学者追问:区域史研究是否真的仅是以区域为核心的研究?区域史所聚焦的区域特质与整体中国的关系是否足够密切,是否意味着是不是研究了"地方"就能描述出"中国"?基于以上问题,学界对区域社会史的批评主要集中于区域社会史研究存在"本土人做本土研究"的"在地化"研究取向,存在大量"通史地方化"的学术作品,存在一定程度的碎化现象。如果上述批评确凿的话,那针对么所谓区域史的研究取向,其学理价值又何在?相反如果上述批评是有所误解的话,那又为何会有这样的声音,其所误解之处又究竟体现在哪里?研究者又需要以何种态度来对待这些批评?这些皆是我们在探讨、研究区域史时需要予以警惕、正视和解答的。

其一是"本土人做本土研究"的"在地化"研究取向。持这种批评意见的主要是杨念群,他认为从事区域社会史研究的学者往往是将生活地域与所研究的地域合二为一,因而"能够充分调动长期积累下来的本地生活经验去验证过去曾发生在这个地区的各种似曾相识的历史经验,由此把他们的生活经验学理化"。他进而明确指出,中国 90 年代以后出现的广义上的"地方史"研究,仍不能和历史人类学研究的"在地化"取向完全混为一谈,否则就有缩小"地方史"研究的阵容和意义的危险。显然,杨念群所批评的指向是以历史人类学为研究旨趣的华南学派,而并不囊括整个区域社会史学界。尽管如此,但他所批评的着力点其实在区域社会史学界广为存在,并非只是华南学派的特例。

显然,对于从事本地区研究的学者而言,他们所拥有的现实生活经验使得他们能够无须像陌生人一样重新熟悉本地区的社会环境和生活习惯,这种与自身生活经验相符合的感知在一定程度上帮助研究者能够避免很多看起来正确实际谬之千里的错误观察。相反,对于从域外进入域内的研究者而言,他们需要通过长时间的学术训练,反复阅读地方文献,长期进行田野考察,才有可能得出一个相对恰当的研究结论。不止于此,他们所得出的结论还需要接受域内学者、普通人的检验,在地生活的人们会以自身生活积累的经验判断学者研究的水平。显然,研究者因为要强调其所得出的研究解释与在地化经验的一致与否,而有可能陷于研究的地方感而不能自拔,导致所得出的结论割裂了地方与整体中国之间的联系,无助于促进研究解释上的进步与深化。

-

<sup>55</sup>页。

① 杨念群: 《"在地化"研究的得失与中国社会史发展的前景》,《天津社会科学》2007 年第 1 期,第 115 页。

就这种批评而言,显然有一定的道理。它提示我们,作为研究者要警惕那种在地言地进的地方意识,不能只注重地域研究所得的知识,而要时刻注意微观地域与整体中国之间内在一致性和相关性。更为有警示意义的是,这种批评一方面希望从事各个地区研究的学术社群能够以开放包容的姿态,接纳更多从事该地区研究的工作者,另一方面也是希望从事区域研究的学者能够跳出本地区的固有经验,鼓励各个区域研究的学术社群之间开展兼具广度和深度的学术对话,共同丰富有关中国社会历史变迁的解释。

但反过来看,这种批评亦有其盲点。这一盲点表现在批评者忽略了学术训练和学者自身要求两个极为重要的方面。对于从事区域研究的学者而言,所谓"熟悉感"和"陌生感"并不是决定学者能否做好研究的关键,相反最重要的是其经过严格的学术训练所展现的学术水平。每一个学者并非从一开始便是通晓该地区的"万事通",恰恰是通过接受严格、扎实的学术训练,广泛阅读历史文献,进行深入的田野考察,由此便能逐渐增进对该地区的认识,进而成为研究该地区的专家。换言之,学者能从非学者转变成为学者,恰恰是完成了由陌生感向熟悉感的转变,两者之间并非是完全对立的关系。此外,学者之所以与普通的文史工作者有别,也正在于其具有严谨、扎实的反思与自我对话的能力。如果一个学者对研究结论的解释范围与局限没有清醒认知的话,那么他很难称得上是一名优秀的学者。由此,所谓批评区域社会史研究存在"本土人做本土研究"的"在地化"研究取向,更多地体现出的是一种警示的作用。

其二是批评"通史地方化"的地方史研究作品,持这类批评意见的主要是行龙和王先明<sup>®</sup>。行龙便曾指出,相当一部分地方史研究著作"虽然占有区域性的具体史料,却陷在史料当中不能自拔,更多只是将视野限定在所掌握的史料层面,就史料言史料,不能很好地将小地方与大历史的复杂关系全面客观地诉诸笔端,对史料自身的产生背景及具体意图也视而不见,结果实践越多,'碎片化'日深"<sup>®</sup>。值得注意的是,这种批评论调经常与批评当前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存在"碎片化"这一问题一起出现。著名的研究刊物《近代史研究》曾经专门在 2012 年第 4 期、第 5 期连续刊发笔谈,探讨当前中国近代社会史学界存在的"碎片化"问题,其中所列的文章亦多指出"通史地方化"是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碎片化"的具体表征。

根据笔者的总结,判断研究是否是"碎片化"研究的标准应当是:论者是否能保持整体史的治史取向,论题与论证是否能体现出明确的问题意识,是否能体现出其与宏观历史变迁过程之间全面而复杂的历史联系;论题结论是否只是对多学科理论、既有研究结论的"异题复写";区域社会史研究著作能否能呼应地方上的"小历史"与不同层次区域整体"大历史"的互动关系,能否展现区域独特的历史变迁过程。换言之,过往的地方史研究只是呈现地方上的"中国"面貌,今天的区域社会史研究要求的是能够体现区域与整体中国之间的历史联系,能否展现"中国"在地化的不同运作机制。

但细究起来,批评区域社会史存在"通史地方化"现象和批评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存在"碎片化"现象,其实是两种既存在一定联系,又有着微妙不同的观点。仔细分辩这两种观点,或许可以帮助我们发掘区域社会史独特的本质。就"碎片化"现象而言,其出现源自于西方史学"文化转向"以后,宏观叙事和功能取向的研究逐渐失语,研究者开始逐渐关注原本不为人所注意的、无关历史进化的日常小事或边缘人物和事件,希冀以此发前人未发的新见,由此,微观研究逐渐成为史学研究的"显学"。微观研究在中国学界兴起的具体表现则是从事以新文化史和日常生活史为研究视角的、以"新史学"(早期是"新社会史",亦可以称为社会文化史)为研究旨趣的学术社群日益壮大。他们不再关心宏大叙事,不再对那些

① 王先明:《"区域化"取向与近代史研究》,《学术月刊》2006年第3期,第128页。

② 行龙: 《克服"碎片化" 回归总体史》, 《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4期, 第19页。

"规定的近代史上的重大问题"抱有兴趣,这直接导致宏大叙事在实证研究上已经宣告破产。但即便如此,史学理论家所抱有的"历史作为可资借鉴的历史经验"的史学观念从未淡出理论视野,于是不断有学者号召重建史学宏大叙事,探索那些具有历史意义的问题<sup>①</sup>。由从事"新史学"的研究者将他们的研究对象放到日常生活中的日常小事,因此,极为强调研究对象的"具体"限定,这落实在论文标题中便是突出研究的地域性。这类研究所强调的地域性,与区域社会史所强调的"区域"已有了几分相近。也恰在于此,区域社会史和"新史学"两种学术理路有了明显的不同。在"新史学"的学者眼中,区域仅被视为研究对象的空间条件,真正的主题则是日常生活、知识接受和文化符号的象征意义;而在区域社会史的学者看来,区域应当被看作是具体研究的分析方法,区域与其所探究的研究主题之间存在着不可以割裂的历史联系。简言之,区域社会史是把区域当问题的学术思潮。

而就"通史地方化"而言,在宏大叙事已经破产的当下,更多的学者早已经放弃了靠单打独斗撰写通史的努力,转而落实到一个个具体历史阶段的微观地域中开展研究。因此,撰写地方性通史的主力军往往是地方的文史工作者,而非专业的历史学家。地方上的文史工作者对地方上的人情故事、谚语俗语、地方文献皆了如指掌,但大都没有接受过专业的史学训练,并没有专业的史学思维。这样一来,他们所撰写的地方通史只能是以中国通史上的重大历史事件为参考,然后研究在中国历史变迁的过程中地方是怎样反映、变化的;他们所依据的材料大多根据地方志书,基本是"就材料言材料",很少探究历史现象背后的因果逻辑和变迁机制。如果专业历史学者要求地方文史工作者所撰写的地方史著作,与专业历史研究如无二致,那么对于地方文史工作者而言,在没有充分的时间和机会接受专业史学训练的情况下,这是不是一种"可望而不可及"的奢求?所以,批评区域社会史存在"通史地方化"的现象,实则是对撰写群体缺少深入的分析。

综上所述,学界目前对区域社会史研究的批评或是有所误解,或是混同几个批评对象一起批评,并没有构成实质性的冲击。因此,通过前文梳理各个学术社群研究区域社会史的不同方法和脉络,或许可以更有助于理解中国学界区域社会史的研究理路。当然,本文强调上述批评有所误解,并不消解批评本身的合理价值,研究者更应该以积极、包容和开放的态度对待学术批评,并以此作为深化与反思学术研究的镜子。

### 结论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本土的社会史学界借鉴了美国中国学的区域史研究、法国年鉴学派的社会史研究和日本明清史学界的地域社会研究方法,逐渐认识到开展区域研究的价值,并积极提倡从区域探索整体中国的宏观图景。在区域史兴起发展的过程中,其以问题为学术导向、以区域为研究对象、以整体史为学术关怀的学术理路,使其逐渐与传统的地方史相分离;经过提炼而出的"区域社会史"这个概念,也成为中国近代社会史研究中极为独到的研究视角。

区域社会史的研究,目标在于通过重新认识"区域"的学理内涵,揭示各个典型区域的不同发展过程,在此基础上,探求中国各地何以形成中国的历史逻辑和发展道路,进而深化对整体中国近百年来宏观变迁的历史解释<sup>®</sup>。尽管目前区域社会史研究硕果累累,但总体来说,仍然具有相当大的提升空间,未来的研究或许应该建立在各个区域的学术社群之间有效对话的基础上,建立更为扎实的文献解读与田野考察的基础之上,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应该时刻注意将微观研究与宏大关怀相结合,使区域社会史的研究兼具"地方感"和整体性。对于总结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区域社会史研究的兴起原因,梳理各学术社群的学术理路与研究

① 王学典、郭震旦:《重建史学的宏大叙事》,《近代史研究》2012年第5期,第5页。

②唐仕春:《心系整体史——中国区域社会史研究的学术定位及其反思》,《史学理论研究》2016年第 4期,第 66 页。

方法,评估区域社会史研究的学理价值,是一个相当复杂且艰难的问题,笔者略陈个人之见, 谨以此抛砖引玉。

上海师范大学人文传播学院中国近现代史硕士生刘鹏初稿于 2018 年 12 月